

# 工程测绘合同

项目名称：大良街道红岗大墩小组固化宅基地道路测量服务

工程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

合同编号：

证书等级：甲测资字 44102179

委 托 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红岗股份合作经济社  
(大墩小组)

受 托 方：广东顺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年 12月 15日

# 测绘工程委托合同书

委托方（甲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红岗股份合作经济社（大墩小组）

受托方（乙方）：广东顺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根据《工程勘察设计（第二版）收费导则》、《佛山市联合测绘收费明细表参考价》、《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及有关细则的通知（财建[2009]17号）的收费标准，并经甲、乙、丙三双方平等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 一、测绘范围

甲方将“大良街道红岗大墩小组固化宅基地道路测量服务”建设工程地形测量及控制点测量工作委托给乙方，地址位于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红岗大墩小组。

## 二、测绘内容和要求

本项目服务内容为地形测量及控制点测量。

序号	项目名称	工作量	单位	备注
1	地形测量	1	项	《佛山市联合测绘收费明细表参考价》

## 三、技术要求

施测执行国家标准：

- 1、《工程测量标准》（GB50026-2020）；
- 2、《城市测量规范》（CJJ/T 8-2011）；
- 3、《中、短程光电测距规范》（GB/T 16818-1997）；
- 4、《城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CJJ61-2017）；

5、测绘产品检查验收规定（ZBA75002-89）；

#### 四、甲、乙双方责任

##### 1、甲方责任

- (1) 提供测量项目的必备合法资料。
- (2) 支持乙方履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施测原则。
- (3) 乙方到实地测量时，提供适当的方便。
- (4) 按合同规定支付测量款。

##### 2、乙方责任

- (1) 严格执行有关国家技术规范，按要求进行测量。
- (2) 乙方对成果质量负责。提交测绘成果必须达到 100%的合格率，在检查验收中，如发现有不符合技术规定或错误的，由乙方负责修改或返工，由此所需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 (3) 乙方保证测量人员和设备的稳定性，以满足甲方的需要。
- (4) 作业中严禁违规操作，测绘工作人员的医疗、交通及其他待遇均由乙方负责。
- (5) 根据国家测量规范的要求，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不得弄虚作假。
- (6) 承担作业的安全责任，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作业期间发生的一切人身或财产安全事故概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及经济赔偿责任。

#### 五、测绘项目工期

本工程测绘工期为 2025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工期预计 16 天。

#### 六、测绘工程费的计费与支付

经双方协商确定，该项目按固定包干承接，工程测量费用为：含税¥3000.00元（大写：人民币叁仟元整），含增值税发票，税率为 6%。乙方提交合格的测量成果资料后 10 天内，甲方应一次性支付剩余工程测量费用。乙方收款前须向

甲方提供相应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付上述工程测绘费用。

## 七、附则

1、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存贰份，乙方存贰份，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甲方可以要求乙方进行其它测绘项目的工作，具体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以下为签署页，无合同正文。

## 签署页

(签署页无合同正文)

甲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红岗股份合作经济社（大墩小组）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梁国耀 冯敬章

地 址：


联系人：

电 话：

日 期：

乙方：广东顺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徐志强

地 址：顺德区大良新桂南路16号7楼

联系人：徐志强

电 话：0757-22262676

开户银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良支行

银行帐号：01358800008140

日 期：